

证券代码：002328

证券简称：新朋股份

公告编号：2017-023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4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4次会议于2017年4月19日在上海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4月10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独立董事张国明先生因公务出差委托独立董事严锡忠先生代为出席此次会议，公司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宋琳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16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本议案需提请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三、会议以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的报告》

公司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960,943,286.33元，比上年同期增加0.1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5,407,625.79元，比上年同期增加5.06%。

本议案需提请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2016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本议案需提请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95,407,625.79 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为 185,143,692.6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04,079,321.32 元，扣减 2015 年度已分配的利润 20,164,500 元，提取盈余公积 18,514,369.26 元，本年度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450,544,144.7 元，资本公积金期末余额 1,205,913,400.36 元。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448,1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0.45元现金（含税）的股利分红，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0,164,500.00万元，剩余可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该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该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本议案需提请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上述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会议以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6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出具了《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出具

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报告出具了审查意见。

上述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会议以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上述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会议以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宋琳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上海新朋金属制品有限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新朋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含其下属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新朋金属）预计向上海雷孜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孜机械”）年采购额不超过 200 万元；上海永纪包装厂（以下简称“永纪包装”）年采购额不超过 150 万元；向上海盈黔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黔实业”）采购额不超过 300 万元。在此金额范围内，新朋金属根据生产经营情况向永纪包装、雷孜机械、盈黔实业进行日常采购，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决定，若超过上述金额，需按公司规定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该议案关联董事宋琳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出具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支付独立董事年度津贴的议案》

经研究决定，2017年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仍是每人每年8万元整（含税）。

本议案需提请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会议以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研究决定，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需提请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将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研究决定，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 11,239.18 万元（实际

利息以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8.12%，同时注销全部募集资金账户。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将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研究决定于 2017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具体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4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